

## 2024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 经济法·模拟试卷(一)

### 参考答案及解析

#### 答案速查

一、单项选择题				
1. B	2. B	3. B	4. D	5. D
6. A	7. A	8. A	9. D	10. D
11. D	12. D	13. D	14. A	15. B
16. D	17. C	18. D	19. D	20. B
21. C	22. C	23. B	24. C	25. C
26. C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2. ACD	3. BD	4. BD	5. ABCD
6. AD	7. AD	8. AB	9. BCD	10. ABD
11. AD	12. BCD	13. ABC	14. ABC	15. AB
16. ABCD				

#### 详细解析

##### 一、单项选择题

1. B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规范。授权性规范是规定人们可以作出一定行为或者可以要求别人作出一定行为的法律规范，其立法语言表达式为“可以……”“有权……”“享有……权利”等。选项 A、C 属于禁止性规范，选项 D 属于命令性规范，都属于义务性规范。
2. B 【解析】 本题考查表见代理。选项 A，属于超越代理权的无权代理。选项 C，属于代理权消灭后的无权代理。选项 D，属于滥用代理权。
3. B 【解析】 本题考查物权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则。选项 A，物权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则包括物权法定原则、物权客体特定原则、物权公示原则。选项 B，一物之上只能有一个所有权，一物之上可以成立数个互不冲突的物权。选项 C，不动产权属证书记载的事项，与

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不一致的，除有证据证明不动产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不动产登记簿\*为准。选项 D，地役权、土地承包经营权是合同生效时设立，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建设用地使用权、居住权是登记时设立。

4. D 【解析】 本题考查动产物权变动。选项 A，简易交付，动产物权设立和转让前，权利人已经先行占有该动产的，物权在法律行为(买卖合同)生效时发生变动效力。选项 B，指示交付，动产物权设立和转让前，第三人占有该动产的，负有交付义务的人可以通过转让请求第三人返还原物的权利代替交付；转让人与受让人之间有关转让返还原物请求权的协议生效时为动产交付之时。选项 C，占有改定，动产物权转让时，双方又约定由出让人继续占有该动产的，物权自该约定生效时发生变动效力。选项 D，以动产设定质押的，质权自交付质押财产时设立；质押合同是诺成合同，自成立之日起生效，未经交付只是质权未设立，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5. D 【解析】 本题考查动产抵押权人的超级优先权。动产抵押担保的主债权是抵押物的价款，标的物交付后 10 日内办理抵押登记的，该抵押权人优先于抵押物买受人的其他担保物权人受偿，但是留置权人除外。乙公司是留置权人，因此优先于 A 银行与丙公司。A 银行于 2 月 12 日办理抵押登记，担保的是设备的价款，在动产交付(2 月 3 日)的 10 日内，因此 A 银行优先于丙公司。所以优先受偿的顺序为：乙公司>A 银行>丙公司。
6. A 【解析】 本题考查赠与合同。经过公证的赠与合同或者依法不得撤销的具有救灾、扶贫、助残等公益、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不得任意撤销。受赠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赠与人可以撤销赠与：①严重侵害赠与人或者赠与人近亲属的合法权益；②对赠与人有扶养义务而不履行；③不履行赠与合同约定的义务。因此，本题选项 A 属于不得任意撤销赠与的情形。
7. A 【解析】 本题考查民间借贷的利息与利率。选项 A、B，借贷双方未约定逾期利率或者约定不明的，既未约定借期内利率，也未约定逾期利率，出借人主张借款人自逾期还款之日起参照当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的利息承担逾期还款违约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约定了借期内利率但是未约定逾期利率，出借人主张借款人自逾期还款之日起按照借期内利率支付资金占用期间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选项 C、D，借贷双方没有约定利息，出借人主张支付借期内利息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8. A 【解析】 本题考查合同的分类。赠与合同属于诺成合同，选项 A 表述错误。常见的实践合同有保管合同、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定金合同。
9. D 【解析】 本题考查有限合伙企业事务执行的特殊规定。第三人有理由相信有限合伙人为普通合伙人并与其交易的，该有限合伙人对该笔交易承担与普通合伙人同样的责任。选项 B 错误，选项 D 正确。合伙企业不得以张三为有限合伙人为由，对抗善意第三人。选项 A、C 错误。

---

\* 波浪线标注的内容为解析中重点内容。

10. D 【解析】 本题考查通知退伙。通知退伙附有以下三项条件：①必须是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②必须是合伙人的退伙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③必须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11. D 【解析】 本题考查有限合伙企业设立的特殊规定。有限合伙企业仅剩有限合伙人的，应当解散；有限合伙企业仅剩普通合伙人的，应当转为普通合伙企业。
12. D 【解析】 本题考查合伙企业的退伙结算。合伙人退伙时，合伙企业财产少于合伙企业债务的，退伙人应当依照法律规定分担亏损，即如果合伙协议约定亏损分担比例的，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办理；合伙协议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由合伙人协商决定；协商不成的，由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担；无法确定出资比例的，由合伙人平均分担。
13. D 【解析】 本题考查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选项 D 表述错误，发起人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债权、股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
14. A 【解析】 本题考查董事会决定发行股份。选项 A 不符合规定，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在 3 年内决定发行不超过已发行股份 50% 的股份。但以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
15. B 【解析】 本题考查国有独资公司的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但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分配利润，应当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选项 B 表述错误。
16. D 【解析】 本题考查证券的承销。证券的代销、包销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90 日。
17. C 【解析】 本题考查操纵市场行为。禁止任何人以下列手段操纵证券市场，影响或者意图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者证券交易量：①单独或者通过合谋，集中资金优势、持股优势或者利用信息优势联合或者连续买卖；②与他人串通，以事先约定的时间、价格和方式相互进行证券交易；③在自己实际控制的账户之间进行证券交易；④不以成交为目的，频繁或者大量申报并撤销申报；⑤利用虚假或者不确定的重大信息，诱导投资者进行证券交易；⑥对证券、发行人公开作出评价、预测或者投资建议，并进行反向证券交易；⑦利用在其他相关市场的活动操纵证券市场；⑧操纵证券市场的其他手段。选项 C 是短线交易行为。
18. D 【解析】 本题考查证券交易所。会员制证券交易所章程的制定和修改经会员大会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批准。
19. D 【解析】 本题考查债权人会议。选项 A，以后的债权人会议，在人民法院认为必要时，或者管理人、债权人委员会、占“债权总额”1/4 以上的债权人向债权人会议主席提议时召开。选项 B，决定债务人的日常开支和其他必要开支，属于管理人的职权。选项 C，债权人会议一般决议，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

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1/2以上。

20. B 【解析】 本题考查票据的分类与特征。自付票据是指由出票人自己承担付款义务的票据。委托票据是指出票人不担任票据付款人，而是记载他人为付款人的票据。银行本票是自付票据，即出票银行自己承担付款义务。支票的出票人是单位或个人，付款人是出票人的开户银行，不是自付票据。
21. C 【解析】 本题考查票据权利的救济。选项 C，可以背书转让的票据丧失的，持票人可以申请公示催告。现金票据不能背书转让，因此不能申请公示催告。
22. C 【解析】 本题考查企业国有资产的评估。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批准经济行为的事项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国务院授权的部门负责备案。
23. B 【解析】 本题考查反垄断约谈制度。反垄断约谈是指反垄断执法机构针对涉嫌违法的相关主体，通过信息交流、沟通协商、警示谈话和批评教育等方法，对涉嫌违法行为加以预防、纠正的行为，属于不具有处分性、惩罚性和强制性的柔性执法方式。
24. C 【解析】 本题考查市场支配地位。《反垄断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推定经营者具有市场支配地位：①一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达到1/2的；②两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2/3的；③三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3/4的。有前款第②项、第③项规定的情形，其中有的经营者市场份额不足1/10的，不应当推定该经营者具有市场支配地位。被推定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经营者，有证据证明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不应当认定其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25. C 【解析】 本题考查反补贴调查。终止情形：①申请人撤销申请的；②没有足够证据证明存在补贴、损害或者二者之间有因果关系的；③补贴金额为微量补贴；④补贴进口产品实际或者潜在的进口量或者损害属于可忽略不计的；⑤通过与有关国家(地区)政府磋商达成协议，不需要继续进行反补贴调查。
26. C 【解析】 本题考查保障措施。保障措施针对的是公平贸易下的特殊情形，选项 A 错误；对涉及农产品的保障措施国内产业损害的调查，由商务部会同农业农村部进行，选项 B 错误；保障措施的实施期限不得超过4年，特殊情况下可以延长，但实施期限及其延长期限不得超过10年，选项 D 错误。

##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解析】 本题考查优化营商环境的基本原则。
2. ACD 【解析】 本题考查诉讼时效制度。选项 A，最长诉讼时效期间20年是从权利被侵害时起算。选项 C，下列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①请求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②不动产物权和登记的动产物权的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③请求支付抚养费、赡养费或者扶养费。对下列债权请求权提出诉讼时效抗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 ①支付存款本金及利息请求权；②兑付国债、金融债券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企业债券本息请求权；③基于投资关系产生的缴付出资请求权。选项 D，受遗赠人应当在知道受遗赠后 60 日内作出接受或者放弃受遗赠的表示，到期没有表示的，视为放弃受遗赠。60 日为除斥期间，而非诉讼时效。
3. BD 【解析】本题考查按份共有。甲、乙未约定共有方式，由于两人不具有家庭关系，视为按份共有。选项 A 错误。对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作重大修缮的，应当经占份额 2/3 以上的按份共有人同意。甲持有份额达到 2/3，因此无需经过乙的同意即可进行修缮。选项 B 正确。因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产生的债权债务，在对外关系上，共有人享有连带债权、承担连带债务。选项 C 错误，选项 D 正确。
4. BD 【解析】本题考查借款合同。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为实践合同，自贷款人提供借款时成立，选项 A 错误，选项 B 正确。其他的民间借贷合同属于诺成合同，选项 C 错误。民间借贷是指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之间的资金融通的行为，选项 D 正确。
5. ABCD 【解析】本题考查合同的终止。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债权债务终止的情形包括：①债务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即清偿(选项 A、D)；②债务相互抵销；③债务人依法将标的物提存；④债权人免除债务(选项 C)；⑤债权债务同归于一人，即混同(选项 B)；⑥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形。合同解除的，该合同的权利义务关系终止。
6. AD 【解析】本题考查合伙企业的解散。合伙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①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②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③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④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满 30 天；⑤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⑥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7. AD 【解析】本题考查上市公司特别决议事项。股东会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市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向他人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30% 的，应当由股东会作出决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选项 B、C 属于股东会一般决议事项。
8. AB 【解析】本题考查法人人格混同。只有一个股东的公司，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的财产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因此承担举证责任的是“股东”，而非“债权人”，选项 C 错误。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选项 D 错误。
9. BCD 【解析】本题考查虚假陈述行为的行政责任。选项 A 错误，任何下列情形，不得单独作为不予处罚情形认定：①不直接从事经营管理；②能力不足、无相关职业背景；③任职时间短、不了解情况；④相信专业机构或者专业人员出具的意见和报告；⑤受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其他外部干预。

10. ABD 【解析】 本题考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选项 C 错误，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数量 2 000 万股(份)以下且无老股转让计划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直接定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发行人尚未盈利的，应当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不得直接定价。
11. AD 【解析】 本题考查转让背书的款式。将汇票金额的一部分转让的背书或者将汇票金额分别转让给二人以上的背书无效。
12. BCD 【解析】 本题考查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管理。选项 A 表述错误，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是指上市公司国有股权持股主体、数量或比例等发生变化的行为，具体包括：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公开征集转让、非公开协议转让、无偿划转、间接转让、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国有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协议受让、间接受让、要约收购上市公司股份和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票；国有股东所控股上市公司吸收合并、发行证券；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等行为。
13. ABC 【解析】 本题考查反垄断民事诉讼。因垄断行为受到损失以及因合同内容、行业协会的章程等违反《反垄断法》而发生争议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包括间接购买人在内的消费者)，可以作为反垄断民事诉讼的原告。选项 A 错误。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选项 B 错误。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一至二名具有相应专门知识的人员出庭，就案件的专门性问题进行说明。专家在法庭上提供的意见不属于证据形式，而是作为法官判案的参考依据。选项 C 错误。
14. ABC 【解析】 本题考查经营者集中的审查程序。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应当将禁止经营者集中的决定或者对经营者集中附加强制性条件的决定，及时向社会公布。而不是可以公布，选项 D 不正确。
15. AB 【解析】 本题考查外汇管理。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09 年 7 月 13 日发布《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取消了境外投资外汇资金的来源审核，改为实行登记备案制度，选项 C 错误。资本项目，是指国际收支中引起对外资产和负债水平发生变化的交易项目，包括资本转移、非生产及非金融资产的收买或放弃、直接投资、证券投资、衍生产品投资及贷款等。服务收支属于经常项目，选项 D 错误。
16. ABCD 【解析】 本题考查外商投资的界定。

### 三、案例分析题

---

#### 1. 【答案】

(1)甲公司破产案件应由 A 市 C 区基层人民法院管辖。根据规定，破产案件的地域管辖由债务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债务人住所地指债务人的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2分]

(2)甲公司提出的异议都不成立。根据规定,第一,债务人账面资产虽大于负债,但因资金严重不足或者财产不能变现等原因,无法清偿债务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故第一项异议不成立。第二,只要债务人的任何一个债权人经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未能得到清偿,所有债权人均有权提出破产申请,并不要求申请人自己已经采取了强制执行措施。此外,债务人以对债务人的债务负有连带责任的人未丧失清偿能力为由,主张债务人不具备破产原因的,人民法院应不予支持。故第二项异议也不成立。[2分]

(3)浩鑫律师事务所可以担任本案破产管理人,锐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得担任管理人。根据规定,现在担任或者在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3年内曾经担任债务人、债权人的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属于有利害关系,不得担任管理人。本题中,浩鑫事务所不属于有利害关系,但锐华事务所有利害关系。[2分]

(4)管理人有权要求于某缴付出资。根据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的出资人尚未完全履行出资义务的,管理人应当要求该出资人缴纳所认缴的出资,不受出资期限的限制。[2分]

(5)戊公司不能取回货物。根据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时,出卖人已将买卖标的物向作为买受人的债务人发运,债务人尚未收到且未付清全部价款的,出卖人可以取回在途中的标的物。但本题中债务人已经收到该批货物。[2分]

## 2.【答案】

(1)丁公司获得票据权利。根据规定,首先,票据质押,在一般背书转让基础上,加上“质押”字样作为绝对必要记载事项,如果不记载“质押”,形式上构成转让背书;其次,被背书人名称可以授权持票人补记,持票人补记的效果与背书人记载的效果一致。因此,本题中,丁公司可以获得票据权利。[2分]

(2)银行拒付的理由不成立。根据规定,票据原因关系瑕疵不影响票据行为本身的效力,银行已经在汇票上作为承兑人签章,虽然承兑协议被撤销,但承兑行为仍然是有效的。而且票据债务人不得以自己与出票人之间的抗辩事由对抗持票人。[2分]

(3)学校不承担票据责任,根据规定,汇票的出票人、背书人、承兑人和保证人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本题中,学校没有在票据上签章,并非票据债务人。[2分]

(4)丁公司拒绝承担票据责任的理由成立。根据规定,票据债务人不得以自己与出票人或与持票人的前手之间的抗辩事由对抗持票人。但有两种例外:一是持票人无偿取得票据;二是明知债务人对持票人的前手存在抗辩事由而取得票据。本题中,己公司明知前手存在抗辩事由仍然取得票据,因此丁公司可以以对戊公司的抗辩事由对抗己公司。[2分]

(5)丙公司未获得付款有权向甲公司、乙公司和A银行追索。根据规定,最终持票人为背书人的,对其后手无追索权。[2分]

3. 【答案】

(1) 甲公司与乙公司的合同中关于定金数额的约定合法。根据规定，定金数额不能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本题中总金额为500万元，约定定金100万元合法。[2分]

(2) 定金条款于2023年1月20日甲公司支付定金时成立。根据规定，定金合同是实践合同，自定金交付时成立。[2分]

(3) 甲公司暂停向乙公司付款没有法律依据。根据规定，应当先履行债务的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情形，可以要求中止履行。但本题中，甲公司没有确切证据，故不能行使不安抗辩权。[2分]

(4) 首先，甲公司不能要求乙公司双倍返还定金并支付违约金。根据规定，当事人在合同中既约定定金又约定违约金的，一方违约，守约方只能选择适用违约金或定金条款。其次，如果甲公司要求适用定金罚则，可以要求乙公司返还100万元。根据规定，当事人一方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当按照未履行部分所占合同约定内容的比例，适用定金罚则。本题中，乙公司交付的一半货物不符合约定，甲公司可以要求一半定金适用双倍返还规则(即甲交付的100万元定金，其中50万元适用定金双倍返还，即100万元。另外50万元可以抵作价款或者收回)。[3分]

(5) 丙公司无权要求乙公司承担违约责任。根据规定，债务人因第三人原因违约，应当由债务人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责任，债务人与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另行解决。本题中，丙公司与乙公司之间并无合同关系，无权要求乙公司承担违约责任。[2分]

(6) 丙公司无权要求解除与甲公司的合同。根据规定，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本题中，虽然设备存在外观瑕疵，但不影响使用，并没有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因此守约方不能直接要求解除合同。[2分]

(7) 张某的抗辩理由不成立。根据规定，第三人单方以书面形式向债权人作出保证，债权人接收且未提出异议的，保证合同成立。[2分]

4. 【答案】

(1) 甲公司拟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有不符合法律规定之处。发行价格为公告招股意向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不符合规定。根据规定，向不特定对象增发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的均价。[2分]

(2) 甲公司拟订向老股东配股方案有不符合法律规定之处。首先，配售数量不合法。根据规定，上市公司拟配售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配售股份前股本总额的50%，甲公司原股本总额20亿股，拟配股11亿股，不合法。其次，让小股东优先认配不合法。根据规定，控股股东应当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承诺认配股份的数量。[2分]

(3) 甲公司的利润情况不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条件。根据规定，上市公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应当连续 3 年盈利，且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应当不少于优先股1 年的股息。甲公司连续 3 年盈利，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4 亿元，甲公司拟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 100 亿元，第 1 年预计股息率为 5%，预计股息为 5 亿元。  
[2 分]

(4)甲公司拟订优先股融资方案有不符合法律规定之处。甲公司的优先股融资方案中，以下内容不符合规定：第一，拟发行的优先股所筹集的金额不符合法律规定。根据规定，公司已经发行的优先股不得超过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50%，且筹集的金额不能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甲公司的净资产 150 亿元，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 100 亿元，超过了 50%。第二，有关股息率调整的方案不符合法律规定。根据规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优先股应当采取固定股息率，不能每年调整。第三，优先股股息支付之后，还可以根据盈利情况与普通股一起参与利润分配不符合规定。根据规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优先股，优先股股息支付之后不得再与普通股一起参与利润分配。[3 分]

(5)小股东张某的诉讼请求不能得到法院支持。根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本题中，张某向法院起诉时已经超过了 60 日。[2 分]

(6)董事会拟订的弥补亏损方案符合法律规定。根据规定，公司资本公积金也可以用于弥补亏损；同时，公司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2 分]

(7)A 银行提出甲公司没有通知和公告债权人，不能减资没有法律依据。根据规定，减资弥补亏损的，不适用关于减资程序的规定，无需通知和公告债权人，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即可。  
[2 分]

## 2024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 经济法·模拟试卷(二)

### 参考答案及解析

#### 答案速查

一、单项选择题				
1. C	2. B	3. B	4. D	5. A
6. C	7. B	8. C	9. A	10. D
11. B	12. B	13. C	14. D	15. C
16. C	17. D	18. B	19. B	20. C
21. D	22. C	23. D	24. A	25. A
26. C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2. CD	3. BCD	4. ABC	5. BC
6. ABC	7. ACD	8. ABC	9. BC	10. ABCD
11. CD	12. ABD	13. BCD	14. ABC	15. ACD
16. CD				

#### 详细解析

##### 一、单项选择题

1. C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渊源。设区的市、自治州的人民政府限于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文明建设、历史文化保护、基层治理等方面的事项制定地方政府规章；选项 C 表述错误。
2. B 【解析】 本题考查诉讼时效制度。诉讼时效期间的经过，不影响权利人提起诉讼，即不丧失起诉权，选项 A 表述错误。诉讼时效期间届满后，义务人同意履行的，不得以诉讼时效期间届满为由抗辩；义务人已经自愿履行的，不得请求返还，选项 B 表述正确。根据《民法典》规定，人民法院不得主动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选项 C 表述错误。诉讼时效具有强制性，当事人不得协议变更或限制，选项 D 表述错误。

3. B 【解析】本题考查无权代理。相对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行为人无权代理，相对人和行为人按照各自的过错承担责任，选项 A 错误。相对人对被代理人的催告，在性质上属于意思通知行为，不属于形成权；被代理人的追认属于形成权，选项 C 错误。选项 D 为代理权的滥用，不是无权代理，选项 D 错误。
4. D 【解析】本题考查抵押财产范围。债务人或者第三人有权处分的下列财产可以抵押：①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②建设用地使用权；③海域使用权(选项 C 错误)；④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⑤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船舶、航空器(选项 B 错误)；⑥交通运输工具；⑦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抵押的其他财产。下列财产不得抵押：①土地所有权；②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但是法律规定可以抵押的除外；③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等为公益目的成立的非营利法人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公益设施；④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选项 D 正确)；⑤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权利不得抵押，选项 A 错误。
5. A 【解析】本题考查物权的种类。物权包括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其中，所有权属于自物权，是对自己之物所享有的物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属于他物权，是在他人所有之物上设定的物权。
6. C 【解析】本题考查运输合同。承运人未按照约定路线或者通常路线运输，而致使增加票款或者运输费用的，旅客、托运人或者收货人可以拒绝支付增加部分的票款或者运输费用。选项 C 拒绝支付全部运输费用不正确。
7. B 【解析】本题考查行纪合同。行纪人低于委托人指定的价格买入的，可以按照约定增加报酬，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依据本法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该利益属于委托人。选项 A 表述正确。行纪人处理委托事务支出的费用，由行纪人负担。选项 B 表述错误，选项 C 表述正确。行纪人与第三人订立合同的，行纪人对该合同直接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第三人不履行义务致使委托人受到损害的，行纪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但行纪人与委托人另有约定的除外。题目中，当事人对此没有约定，甲公司可以要求乙公司承担花瓶毁损的责任。选项 D 表述正确。
8. C 【解析】本题考查格式条款。格式条款与非格式条款不一致的，应当采用非格式条款。
9. A 【解析】本题考查合伙企业的特征。合伙企业是合伙人共同出资、共同经营、共享收益、共担风险的自愿联合。其中最关键的是共担风险。
10. D 【解析】本题考查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合伙协议应当依法由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订立，合伙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修改合伙协议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选项 A、B 说法正确。有限合伙人不能以劳务出资；普通合伙人以劳务出资的，评估办法应当由全体合伙人协商确定，选项 C 说法正确。合伙人以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或者其他财产权利出资，需要评估作

价的，可以由全体合伙人协商确定，也可以由全体合伙人委托法定评估机构评估，选项D说法错误，当选。

11. B 【解析】 本题考查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一个合伙人或者数个合伙人在执业活动中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合伙企业债务的，应当承担无限责任或者无限连带责任，其他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为限承担责任。合伙人在执业活动中非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合伙企业债务以及合伙企业的其他债务，由全体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合伙人执业活动中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合伙企业债务，以合伙企业财产对外承担责任后，该合伙人应当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对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2. B 【解析】 本题考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股东转让其股份，应当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进行或者按照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选项A错误。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选项C错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选项D错误。
13. C 【解析】 本题考查公司的概念与特征。公司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选项C表述错误。
14. D 【解析】 本题考查独立董事。选项D表述错误，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在3年内决定发行不超过已发行股份50%的股份。但以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
15. C 【解析】 本题考查公司的解散事由。股东以知情权、利润分配请求权等权益受到损害或者公司亏损、财产不足以偿还全部债务以及公司被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进行清算等为由提起解散公司诉讼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选项A可以依法申请公司破产。选项B可以向法院申请对公司强制清算。选项D股东可以提起直接诉讼，要求公司分红。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以下列事由之一提起解散公司诉讼，并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人民法院应予受理：①公司持续2年以上无法召开股东会，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的；②股东表决时无法达到法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比例，持续2年以上不能作出有效的股东会决议，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的；③公司董事长期冲突，且无法通过股东会解决，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的；④经营管理发生其他严重困难，公司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的情形。
16. C 【解析】 本题考查北京证券交易所。新增发行人应当为在全国股转系统连续挂牌满12个月的创新层挂牌公司。
17. D 【解析】 本题考查短线交易。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6个月

时间限制。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述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18. B 【解析】 本题考查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选项 B 当选，上市公司应当在最先发生的以下任一时点，及时履行重大事件的信息披露义务：①董事会或者监事会就该重大事件形成决议时；②有关各方就该重大事件签署意向书或者协议时；③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知悉该重大事件发生时。重大事件披露这里所说的“及时”是指自起算日起或者触及披露时点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上述规定时点之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现状、可能影响事件进展的风险因素：该重大事件难以保密；该重大事件已经泄露或者市场出现传闻；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出现异常交易情况。因此选项 B 说“无需再披露”错误。
19. B 【解析】 本题考查管理人。管理人由人民法院指定，指定管理人和确定管理人报酬的办法由最高人民法院规定，选项 B 表述错误。
20. C 【解析】 本题考查预付卡。预付卡不得具有透支功能。
21. D 【解析】 本题考查汇票的记载事项。汇票上未记载付款日期的视为见票即付，因此选项 A 错误；汇票上未记载付款地的，以“付款人”的营业场所、住所或者经常居住地为付款地，因此选项 B 错误；汇票上未记载收款人名称的汇票无效，支票的收款人名称与金额才可以补记，因此选项 C 错误；出票日期属于绝对应记载事项，未记载的汇票无效，因此选项 D 正确。
22. C 【解析】 本题考查国家出资企业。国有独资企业是全部注册资本均为国有资本的“非公司制”企业。
23. D 【解析】 本题考查垄断协议。选项 A 是分割销售市场或者原材料采购市场的垄断协议。选项 B 是联合抵制交易的垄断协议。选项 C 是限制购买新技术、新设备或者限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的协议。选项 D，限定向第三人转售商品的“最低”价格才是反垄断法限制的垄断协议。
24. A 【解析】 本题考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基本原则包括：①尊重市场，竞争优先；②立足全局，统筹兼顾；③依法审查，强化监督。
25. A 【解析】 本题考查外债的概念。外债是指境内机构对非居民承担的以外币表示的债务，包括境外借款、发行债券、国际融资租赁等。
26. C 【解析】 本题考查经常项目外汇收支管理。经常项目可兑换，选项 A 错误。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实行意愿结汇制，选项 B 错误。对于个人结汇和境内个人购汇实行年度总额管理，年度总额为每人每年等值 5 万美元，国家外汇管理局根据国际收支状况对年度总额进行调整，选项 D 错误。

##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解析】 本题考查法与法律关系。法律关系是以相应法律规范的存在为前提的，没有法律规范就不可能产生相应的法律关系。例如，某些社会关系领域，如友谊关系、爱情关系、政党或社会团体的内部关系等，通常不涉及法律调整，不存在相应的法律规范，所以也就不存在相应的法律关系。四个选项表述均正确。
2. CD 【解析】 本题考查民事法律行为的分类。从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依附于主民事法律行为：主民事法律行为不成立，从民事法律行为则不能成立；主民事法律行为无效，则从民事法律行为亦当然不能生效。但是，主民事法律行为履行完毕，并不必然导致从民事法律行为效力的丧失。
3. BCD 【解析】 本题考查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
4. ABC 【解析】 本题考查合同成立。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是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对方接受时，该合同成立。
5. BC 【解析】 本题考查房屋租赁合同。选项 A 错误，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选项 D 错误，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人不得主张优先购买权：房屋按份共有人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出租人将房屋出卖给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的；出租人履行通知义务后，承租人在15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
6. ABC 【解析】 本题考查合伙人入伙。新合伙人对入伙前普通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7. ACD 【解析】 本题考查公司注销登记。通过简易程序注销公司登记，应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于 20 日。
8. ABC 【解析】 本题考查欺诈发行回购。
9. BC 【解析】 本题考查内幕信息的知情人。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包括：①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③发行人控股或者实际控制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④由于所任公司职务或者因与公司业务往来可以获取公司有关内幕信息的人员；⑤上市公司收购人或者重大资产交易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⑥因职务、工作可以获取内幕信息的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服务机构的有关人员；⑦因职责、工作可以获取内幕信息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工作人员；⑧因法定职责对证券的发行、交易或者对上市公司及其收购、重大资产交易进行管理可以获取内幕信息的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的工作人员；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可以获取内幕信息的

其他人员。选项 A 中不满足“持股 5% 以上”，不属于内幕信息知情人。选项 D 中是“通过公告知悉”，这里已经公开，不再是内幕信息，所以律师不属于内幕信息知情人。

10. ABCD 【解析】本题考查管理层收购。
11. CD 【解析】本题考查支付结算概述。选项 A 错误，汇兑、委托收款、托收承付是贷记支付工具，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是借记支付工具。选项 B 错误，银行本票和支票是同城结算方式；托收承付、银行汇票是异地结算方式；汇兑、商业汇票、委托收款、银行卡等是同城和异地均可采用的结算方式。选项 C 正确，支付结算的原则包括：谁的钱进谁的账，由谁支配；恪守信用，履约付款；银行不垫款。
12. ABD 【解析】本题考查企业增资的程序。企业增资通过产权交易机构网站对外披露信息公开征集投资方，时间不得少于 40 个工作日。
13. BCD 【解析】本题考查经营者集中附加限制性条件。选项 A 错误，剥离有形资产、知识产权、数据等无形资产或相关权益等，属于结构性条件。
14. ABC 【解析】本题考查宽大制度。参与垄断协议的经营者主动报告达成垄断协议有关情况并提供重要证据的，可以申请依法减轻或者免除处罚。对于第一个申请者，反垄断执法机构可以免除处罚或者按照不低于 80% 的幅度减轻罚款；对于第二个申请者，可以按照 30% 至 50% 的幅度减轻罚款；对于第三个申请者，可以按照 20% 至 30% 的幅度减轻罚款。
15. ACD 【解析】本题考查外商投资管理。外商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可以用人民币表示，也可以用可自由兑换货币表示。因此选项 B 表述错误。
16. CD 【解析】本题考查外汇市场。选项 A 错误，外汇批发市场是指以银行业金融机构为主、以非银行金融机构和非金融企业为辅的机构间外汇交易市场，也称银行间外汇市场。外汇零售市场是指银行与企业、银行与个人之间进行柜台式外汇买卖所形成的市场。选项 B 错误，我国的银行间外汇市场的参与主体以境内银行业金融机构为主，同时包括部分非银行金融机构和非金融企业。

### 三、案例分析题

#### 1. 【答案】

(1) 首先，管理人主张解除保全措施能够得到法院支持。根据规定，法院裁定受理债务人破产案件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民事执行程序应当中止。其次，管理人主张将案件移送至 A 市 B 区人民法院审理不能得到法院支持。根据规定，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有关债务人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该案件应当在管理人接管债务人财产后由 A 市 C 区法院继续审理。[2 分]

(2) 张某提出以甲公司的借款抵销自己抽逃的出资不能得到法院支持。根据规定，